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新建油库工程	行业类别	油气储存与加工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川水函[2015]185号，2015年2月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项目于2016年10月开工，2018年6月完工，建设期21个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四川蜀兴宝石花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油库工程），中铁二院成都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铁路专用线、库外道路）。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益瑞优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油库工程），成都铁路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铁路专用线及库外道路）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兴景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川水函[2018]887 号文《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等相关规定，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在广安市前锋区主持召开了“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新建油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的代表共 9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提交了《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新建油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评估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对有关情况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新建油库工程位于四川省广安市前锋区，地处前锋区前锋镇前锋村 3 组、4 组。油库工程按经营量 20.0 万吨设计（汽油 6.0 万吨、柴油 12.0 万吨和燃料油 2.0 万吨），新建罐容 3.0 万 m³（其中汽油 1.3 万 m³、柴油 1.5 万 m³、燃料油 0.2 万 m³），油库等级为二级。铁路专用线 1.064km。库外道路包括改移既有水泥路改

移 396m 和新建进库道路 171m。

该工程为建设类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工程由油库工程（建设项目主要包括油罐区、铁路装卸油区、汽车装车区、辅助生产-行政管理区）、铁路专用线（改建铁路专用线 1.064km）、库外道路（改移既有水泥路改移 396m：含新建 1 座公路跨线桥，桥全长 60m，中心里程为 CK0+253.78m；新建进库道路 171m）组成。项目施工实际挖方总量为 73.60 万 m³（自然方，下同），回填及综合利用方总量为 6.11 万 m³，余方 67.49 万 m³（折合松方 99.37 万 m³）。所有余方均按川渝合作示范区广安市前锋商贸物流园区管理委员会总体规划，运至“工程建设场地西侧区域”，作为园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使用。工程总投资 2.2 亿元。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开工，2018 年 6 月完工，建设期 21 个月。其中：油库工程 2017 年 7 月 9 日开工~2018 年 6 月 29 日完工，铁路专用线及库外道路 2016 年 10 月 10 日开工~2018 年 3 月 15 日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5 年 2 月 9 日，四川省水利厅以川水函[2015]185 号《关于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新建油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批复《方案报告书》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2.64hm²，均为项目建设区。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660.14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专项投资为 330.72 元，主体工程设计中的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329.42 万元。

（三）水土保持后续设计情况

本项目相关水土保持措施后续设计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四川蜀兴宝

石花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铁二院成都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完成。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7年7月，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益瑞优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新建油库工程施工期及运行初期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2017年7月开始至2018年9月，进行了工程施工期及运行初期水土保持监测；并编制了《水土保持监测季报》5期、《水土保持监测年报》1期，于2018年10月完成了《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新建油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单位设置了桩钉法观测场2个、水土流失样地3个、植物样地3个，共布置了8个监测点对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进行水土保持监测。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结果，工程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12.64hm²，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各项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值为：扰动土地整治率99.7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99.45%，土壤流失控制比1.12，拦渣率为98.51%，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9.36%，林草覆盖率为36.95%。水土流失6项防治目标均达到了批复的《方案报告书》防治目标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委托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新建油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接受委托后，多次派人深入工程现场听取建设单

位对工程建设情况和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介绍，对工程现场进行实地踏勘、量测，查阅涉及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及植物措施的完工验收资料，包括工程招投标文件、合同、监理资料和报告、质量等级评定资料、完成工程量及相应的工程投资等。经评估核定，得出以下结论：

(1)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实施了斜坡防护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恢复工程等措施。本项目完成主要工程量：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完成表土剥离转运 1.34 万 m^3 ， $d400 \sim 1000$ 承插钢筋混凝土雨水排水管 1070m，C25 砼排水沟 5497m，沉沙凼 10 个；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完成植草 4.14 hm^2 （包括框格及挂网植草、铺草皮、撒播种草），栽植乔木 1004 株、灌木 4649 株，覆土 1.34 万 m^3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完成编织袋装土拦挡 4583 m^3 ，无纺布遮盖 2.67 万 m^2 ，开挖临时排水沟及沉沙池土石方 577 m^3 。

(2) 项目建设期完成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为 704.66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措施投资 387.20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专项投资为 317.46 万元。

(3) 通过对即油库工程区、铁路专用线区、库外道路区 3 个防治分区的 9 个单位工程、9 个分部工程、125 个单元工程进行现场抽查核实，项目建设实施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外观质量及结构尺寸总体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无明显外观缺陷，质量合格；植物措施实施得当，乔、灌、草植物种类选择合理，管理措施得力，植物措施的成活率、覆盖度较高，对保护和美化当地的生态环境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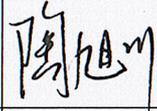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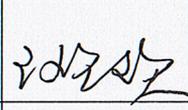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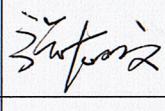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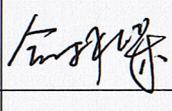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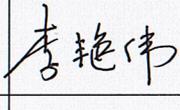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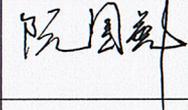
(六) 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水土保持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为进一步做好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新建油库工程水土保持工作，验收组要求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管护制度，落实管护责任，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党战锋	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建设单位
成 员	吴绍勇	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 经 理		建设单位
	陶旭川	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安监部部长		建设单位
	王欢欢	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张雄文	四川益瑞优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经理		监测单位
	俞林保	四川兴景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李艳伟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阮国彪	四川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蒋宁兵	成都铁路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